

安徽大地熊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安徽大地熊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于2022年5月23日以传真方式发出通知，于2022年6月2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本次会议由董事长熊永飞先生主持，会议应参加表决董事9名，实际参加表决董事9名。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及表决流程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董事审议，一致通过如下决议：

(一)《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为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降低公司财务成本、解决公司运营发展的资金需求，公司拟使用不超过人民币15,000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的《安徽大地熊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0票回避。

独立董事对本项议案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

（二）审议通过《关于调整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价格的议案》

公司于 2021 年 6 月 3 日及 2022 年 5 月 10 日分别披露了《2020 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及《2021 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公司 2020 年度向全体股东按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3.75 元（含税），2021 年度向全体股东按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6.60 元（含税）。根据《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公司《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等相关规定需对公司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授予价格进行相应的调整，即限制性股票首次授予价格由 20.00 元/股调整为 18.965 元/股，预留授予价格由 22.90 元/股调整为 22.24 元/股。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的《安徽大地熊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调整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价格的公告》。

表决结果：4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5 票回避。

独立董事对本项议案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

（三）审议通过《关于作废部分已授予尚未归属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根据《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公司《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由于 1 名首次授予的激励对象离职，已不符合公司激励计划中有关激励对象的规定，其已获授但尚未归属的 5,000 股限制性股票不得归属并由公司作废。

如在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后至办理限制性股票的第一个归属期归属股份的登记期间，如有首次授予的激励对象提出离职申请，则已获授尚未办理归属登记的第二类限制性股票不得归属并由公司作废，由公司退还该激励对象已支付的认购资金。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的《安徽大地熊新材料股份有限公

司关于作废部分已授予尚未归属的限制性股票的公告》。

表决结果：4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5 票回避。

独立董事对本项议案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

（四）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一个归属期符合归属条件的议案》

根据《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规定的归属条件，董事会认为公司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一个归属期规定的归属条件已经成就，本次可归属数量为 678,000 股，同意公司按照激励计划相关规定为符合条件的 106 名激励对象办理归属相关事宜。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的《安徽大地熊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一个归属期符合归属条件的公告》。

表决结果：4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5 票回避。

独立董事对本项议案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安徽大地熊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 年 6 月 6 日